# 大學多元入學制度與學生學習準備

教育部

115年11月

# 壹

# 108課綱下的
# 大學多元入學考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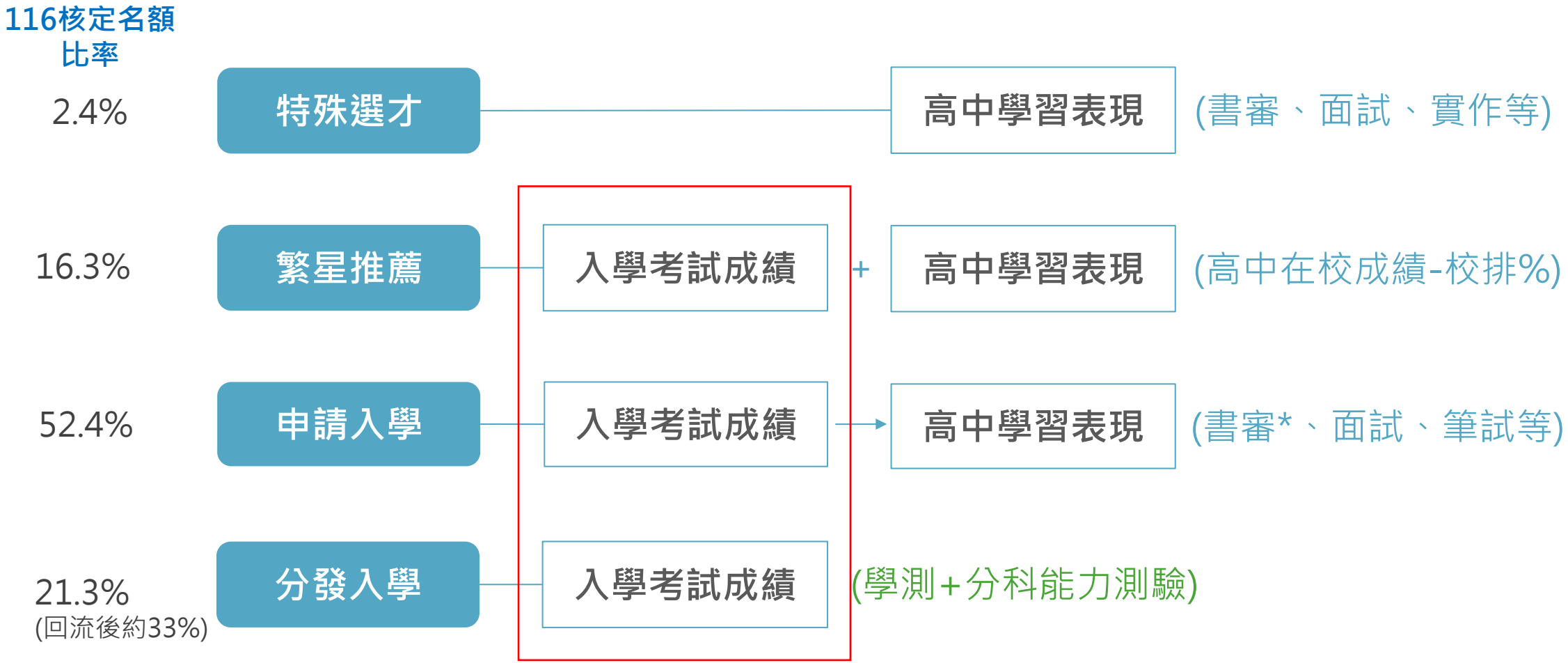
# 1-1　招生：大學多元入學管道

| 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10-12月 | 特殊選才 | |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、面試、實作等) |
| 3月中下旬 | 繁星推薦 | 入學考試成績 | +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高中在校成績-校排%) |
| 3月-6月 | 申請入學 | 入學考試成績 | →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*、面試、筆試等) |
| 7月-8月 | 分發入學 | 入學考試成績 | | | (學測+分科能力測驗) |

# 1-1　招生：大學多元入學管道

| 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10-12月 | 特殊選才 | |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、面試、實作等) |
| 3月中下旬 | 繁星推薦 | 入學考試成績 | +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高中在校成績-校排%) |
| 3月-6月 | 申請入學 | 入學考試成績 | →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*、面試、筆試等) |
| 7月-8月 | 分發入學 | 入學考試成績 | | | (學測+分科能力測驗) |

# 1-1　招生：大學多元入學管道




※另有四技二專甄選入學、運動績優甄試、(部分校系)單獨招生等管道

# 1-2　考試：116學年度大學入學考試

| 考試 | 日期 | 科目 | 成績計算 | 說明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學測 | 1/22-24 | 國文(國綜+國寫)、英文、**數學A、數學B**、社會、自然 | 15級分 | *考試範圍：**部定必修**<br>*適用入學管道：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、分發入學 |
| 分科測驗 | 7/10-11 | **數學甲、數學乙**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社會 | 60級分 | *考試範圍：**部定必修、部定加深加廣選修**<br>*適用入學管道：分發入學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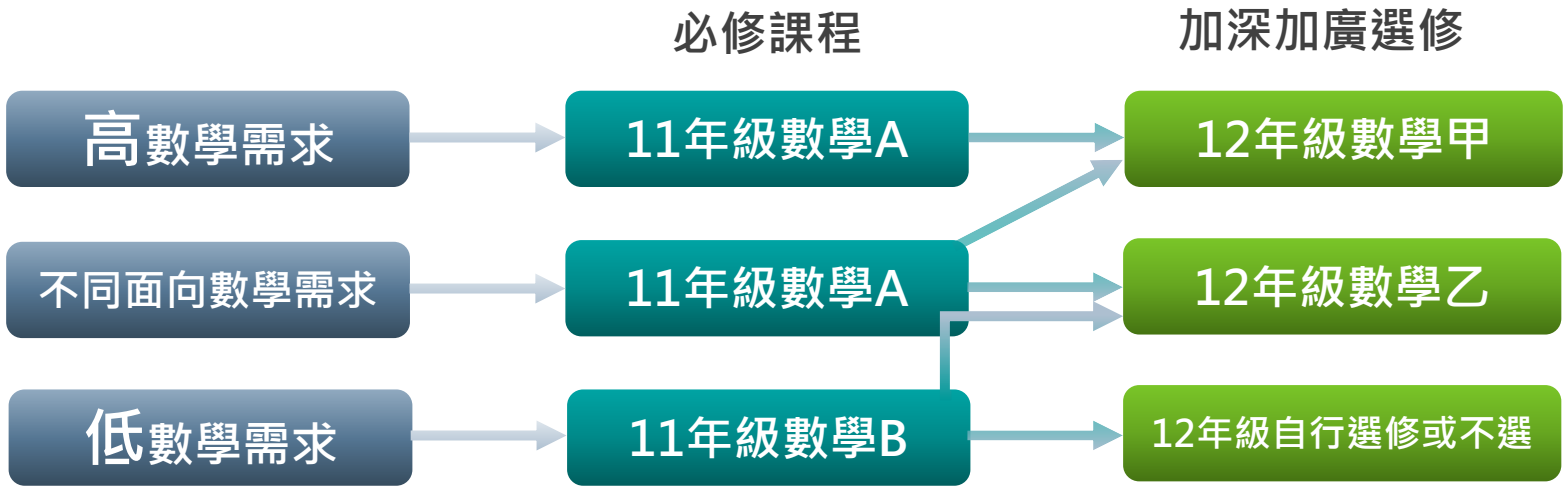
**辦理單位：大學考試入學中心 (大考中心)**

# 1-3　108課綱：數學自高二起分軌學習

**高數學需求**(能力)：高二修習**數學A**、高三修習**數學甲**

**不同面向數學需求**(能力)：高二修習**數學A**、高三修習**數學甲**或**數學乙**

**低數學需求**(能力)：高二修習**數學B**，或高三修習**數學乙**




資料來源：12年國教課綱數學領域領綱

# 1-4　除了數學能力，我還想參考學系參採




116學年度升學(現在高三學生)：114.04.28公告

117學年度升學(現在高二學生)：115.04.30公告

**118學年度升學(現在高一學生)：預計116.4月底公告**

# 1-5　116學年度校系各管道-數學參採(舉例)

您選擇的項目--
116 學年度
國立臺灣大學 社會工作學系
參採方式：不限參採方式 (僅顯示符合條件系組)

**繁星推薦--**
社會工作學系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B

**申請入學--**
社會工作學系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B

**分發入學--**
社會工作學系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B

您選擇的項目--
116 學年度
國立臺灣大學 醫學系
參採方式：不限參採方式 (僅顯示符合條件系組)

**繁星推薦--**
醫學系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A

**申請入學--**
醫學系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A

**分發入學--**
醫學系(公費)：僅參採分科測驗數學甲
醫學系(自費)：僅參採分科測驗數學甲

您選擇的項目--
116 學年度
國立臺灣大學 經濟學系
參採方式：不限參採方式 (僅顯示符合條件系組)

**繁星推薦--**
經濟學系A組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A
經濟學系B組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A
經濟學系C組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A

**申請入學--**
經濟學系A組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A
經濟學系B組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A
經濟學系C組：僅參採學測數學 A

**分發入學--**
經濟學系A組：僅參採分科測驗數學甲
經濟學系B組：僅參採分科測驗數學乙

# 1-5　116數學參採整理(1/4)：醫藥護領域

| 學系 | 管道 | 台大 | 陽交 | 成大 | 北醫 | 長庚 | 高醫 | 中國醫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醫、牙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A | A | A | A | A |
| | 考分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
| 藥學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A | A | | A | A |
| | 考分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| 不參採 | A |
| 醫檢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A | A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
| | 考分 | 甲 | 不參採 | 甲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
| 護理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A | A/B均可 | A/B均可 | A/B均可 | 不參採 |
| | 考分 | 甲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甲 | A/B均可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

# 1-5　116數學參採整理(2/4)：理工領域

| 學系 | 管道 | 台大 | 清大 | 陽交大 | 成大 | 中央 | 中興 | 中山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電機、資工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A | A | A | A | A |
| | 考分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
| 機械、材料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A | A | A | A | A |
| | 考分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
| 資管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A | A | A | A | A |
| | 考分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

| 學系 | 管道 | 政大 | 北大 | 台師大 | 海洋 | 東華 | 中原 | 逢甲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電機、資工 | 繁星、申請 | | A | A | A | A | A | A |
| | 考分 |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
| 機械、材料 | 繁星、申請 | | | | A | A | A | A |
| | 考分 | | | | 甲 | 甲 | 甲 | 甲 |
| 資管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| | | A/B均可 | A/B均可 | |
| | 考分 | 甲、乙 | | | | A/B均可 | 乙 | |

# 1-5　116數學參採整理(3/4)：商管領域

| 學系 | 管道 | 台大 | 清大 | 陽交大 | 成大 | 中央 | 中興 | 中山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企管、國企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| | B | B | A/B均可 | B |
| | 考分 | 甲、乙 | | | 乙 | 乙 | 乙 | 乙 |
| 經濟、政經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| A | B | A/B均可 | A/B均可 |
| | 考分 | 甲、乙 | A、甲 | | 乙 | B | A/B均可 | 乙 |
| 財金、財管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| | B | A | A |
| | 考分 | 乙 | 甲、乙 | | | B、乙 | 乙 | 乙 |

| 學系 | 管道 | 政大 | 北大 | 台師大 | 海洋 | 東華 | 中原 | 逢甲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企管、國企 | 繁星、申請 | A/B均可 | A | A/B均可 | B | A/B均可 | 不參採 | B |
| | 考分 | 乙 | 乙 | 乙 | 乙 | A/B均可 | 不參採 | 乙 |
| 經濟、政經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| | B | | B |
| | 考分 | 乙 | A | | | B | | 乙 |
| 財金、財管 | 繁星、申請 | A | A | | | B | B | B |
| | 考分 | 乙 | 乙 | | | 乙 | 不參採 | 乙 |

# 1-5　116數學參採整理(4/4)：人社領域

| 學系 | 管道 | 台大 | 清大 | 陽交大 | 成大 | 中央 | 中興 | 中山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外語 | 繁星、申請 | B | B | B | B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
| | 考分 | 乙 | B | 不參採 | B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
| 法律 | 繁星、申請 | B | | | B | | B | |
| | 考分 | 乙 | | | B | | B | |
| 社會、政治 | 繁星、申請 | B | B | | A/B均可 | | | A/B均可 |
| | 考分 | B | 乙 | | A/B均可 | | | 乙 |

| 學系 | 管道 | 政大 | 北大 | 台師大 | 海洋 | 東華 | 中原 | 逢甲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外語 | 繁星、申請 | B* | B | B |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
| | 考分 | B* | B | B |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
| 法律 | 繁星、申請 | B | B | | A/B均可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|
| | 考分 | B | B | | A/B均可 | 不參採 | 不參採 | |
| 社會、政治 | 繁星、申請 | A/B均可 | B | | | 不參採 | | |
| | 考分 | A/B均可 | B | | | 不參採 | |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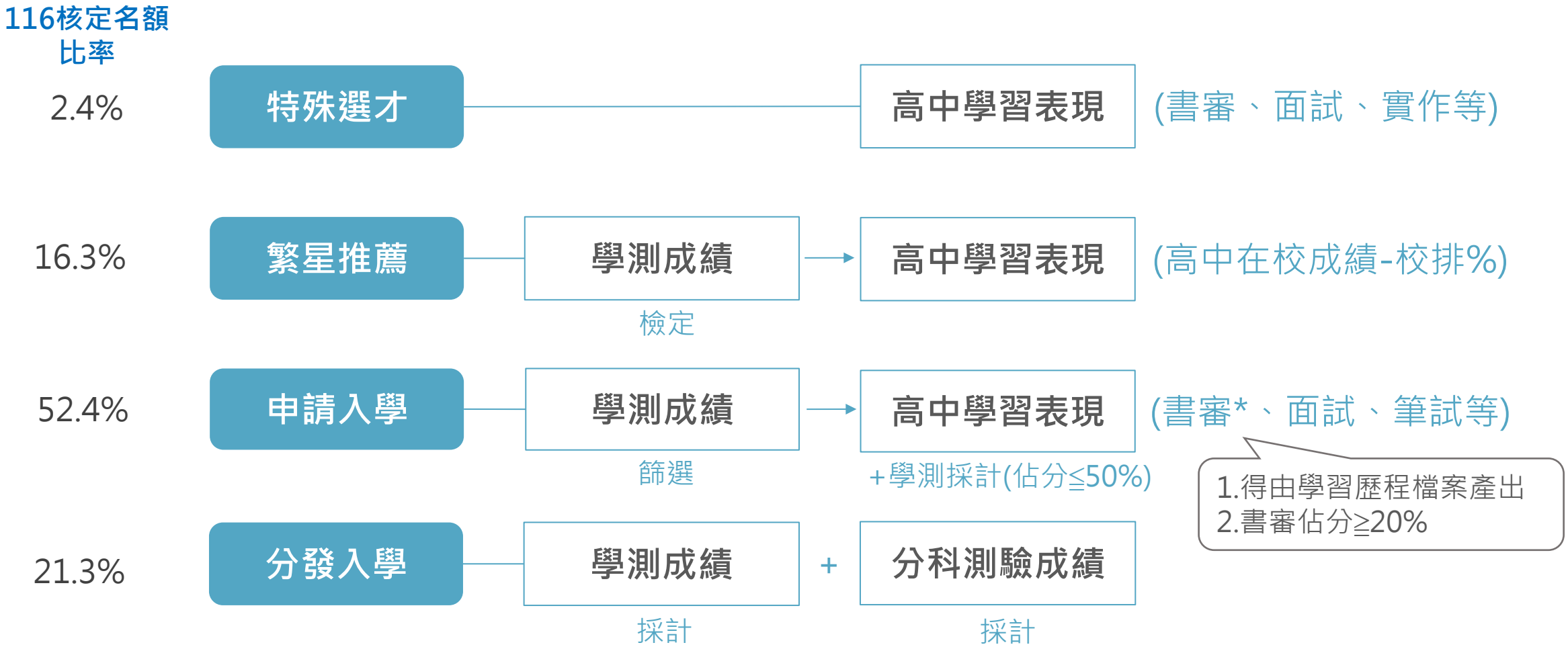
# 1-5　數學考科參採(簡要歸納)

| | |
|---|---|
| 理工醫領域 | **數學A+數學甲** |
| 商管領域 | **數學A+數學甲**　**(國立前段)**<br>**數學B+數學乙**　**(其他)** |
| 人社領域 | **數學B**<br>**數學B+數學乙**　**(法政學群)** |

# 1-6　招生：大學多元入學管道

| 116核定名額比率 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2.4% | 特殊選才 | |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、面試、實作等) |
| 16.3% | 繁星推薦 | 入學考試成績 | +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高中在校成績-校排%) |
| 52.4% | 申請入學 | 入學考試成績 | →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*、面試、筆試等) |
| 21.3% | 分發入學 | 入學考試成績 | | | (學測+分科能力測驗) |

# 1-6　招生：大學多元入學管道



# 1-7　招生：特殊選才

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10-12月 | 特殊選才 |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、面試、實作等) |
| 3月中下旬 | 繁星推薦 | 學測成績<br>檢定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高中在校成績-校排%) |
| 3-6月 | 申請入學 | 學測成績<br>篩選 | 高中學習表現<br>+學測採計(佔分≦50%) | (書審*、面試、筆試等)<br>1.得由學習歷程檔案產出<br>2.書審佔分≧20% |
| 7-8月 | 分發入學 | 學測成績<br>採計 | + 分科測驗成績<br>採計 | |

# 1-7-0　特殊選才 (辦理單位：各校自辦)

## 1 主要招生對象

- 特殊才能：單一領域專才、非學科才能
- 不同教育資歷：國外學歷、實驗教育等

## 2 招生學系

- 不分系、跨領域學士班 (ex.清大清華學院學士班、陽交大百川學程)
- 一般學系

## 3 招生名額

115學年度佔全部招生名額約2.3% (較114提高約0.4%)

# 1-7-1　特殊選才

## 國立清華大學 (清華學院學士班)

| 學系 | 清華學院學士班<br>甲組 | 學系代碼 | 2301 | 招生名額 | 40名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系(班/組)報名條件 | 招收具特殊才能、特殊優良行為，或逆境向上且具強烈學習熱忱者，可能無法透過現行招生管道入學之學生；或透過現行招生管道入學相對不利，但符合校系選才需求之學生為主。<br><br>招生對象包含：**具特殊才能**(如：具單一學科能力天賦、雙語或多語能力、藝能類專長、創新能力、領導、社會公益楷模、學術活動及各類特殊領域具有卓越潛能或**特殊優良行為表現**)，**或具不同教育資歷背景**(如：境外臺生、實驗教育學生、持境外學歷報考且同時持有ACT或SAT等國外具公信力之入學用大型測驗成績)者。 | | | | |
| 系(班/組)指定審查資料 | 1. 個人學習資料表(簡章所附格式，於系統上填寫)。<br>2. 高中(職)在校成績單(含班級、班群、年級名次證明至少一種)，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請繳交成績證明、訪視結果報告或學習狀況報告書(限 30 頁內)，三者擇一。<br>3. 自傳(中英文皆可)，含個人成長歷程、讀書計畫書及申請動機，4 頁 A4 大小為限。<br>4. 推薦函 2 封(簡章所附格式)。<br>5. 其他有利申請資料，如特殊能力證明、特殊優良行為、競賽成果、語文能力證明等，10 頁為限。如為獎狀或相關證明，其內容須清晰可辨。請先自行合併為單一檔案，上限為 10MB。<br>6. 主要才能勾選「藝能類(美術)、藝能類(藝術創作)」專長考生，請提交作品 3 件(限近三年作品，合併為一個檔案，上限 10MB)，勾選其他才能項目之考生免繳。 | | | | |

| 甄試項目及成績計算方式 | 甄試項目(科目代碼) | |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|
|---|---|---|---|
| | 初試 | 資料審查(0101) | 40% |
| | 複試 | 口試(0102) | 60% |

# 1-7-2　特殊選才

## 國立成功大學 (資訊工程學系)

| 學系 | 資訊工程學系 | 招生名額 | 8名 |
|---|---|---|---|
| 招生對象 | 特殊才能、不同教育資歷(實驗教育學生)。 | | |
| 篩選條件 | 考生需要提供文件，如：上傳Github程式作品(請附連結)、比賽或修課證明(線上與線下之比賽與課程均可)等，並說明確實熟悉C/C++與Python等程式語言以及對應實作環境。並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：<br>1. 曾獲選參加台灣國際資訊奧林匹亞競賽選訓營**並持有證明者**。<br>2. 高級中學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複賽獲獎者**並持有證明者**。<br>3. 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成績達程式觀念題4級分以上(含)，且程式實作題3級分以上(含)者**並持有證明者**。<br>4. 國立成功大學暑期高中生程式設計邀請賽決賽獲獎，**並持有證明者**。<br>5. 開源資訊專案開發經驗，並提供完整Github供參考者。 | | |

| 甄試項目 | 估錄取總成績比例 | 說明 |
|---|---|---|
| 資料審查 | 20% | 指定繳交資料：<br>1. 網路報名審核表<br>2. 學歷證明(如學生證、畢業證書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身份證明等)影本<br>3. 自傳及申請動機<br>4. 資訊領域相關競賽成果(或特殊表現)證明、成果作品。<br>5.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<br>註：上述第4、5項資料為選擇性繳交資料，非必備文件。 |
| 上機考試 | 80% | 1. 時間：114年11月15日(六)9:00AM-5:30PM。<br>2. 考試地點與名單、上機考試軟體實作環境與項目流程等相關說明，將於考試前一週公告於資訊系網頁，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。<br>3. 上機考試方式：<br>A. 提升考試專案之系統整體表現與效能，並能說明其使用的方法(使用程式語言：C/C++與Python)。<br>**B. 專案評分參酌順序：1.專案表現,2.最後專案完成測試時間序,3.CPU使用率,4.記憶體使用量,5.方法與程式碼解說。**<br>C. 使用本系電腦教室之桌上型電腦，得透過網際網路搜尋所需資源與服務協助作答。<br>D. 為公平起見，專案表現客觀評估使用本系提供之電腦與相關硬體設施。<br>E. 考試期間，禁止攜帶手機或以任何方式與人通訊，禁止交談，違者以違反入學考試相關規定論處。 |

# 1-8　招生：繁星推薦

| 116核定名額比率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2.3% | 特殊選才 |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、面試、實作等) |
| 16.3% | 繁星推薦 | 學測成績<br>檢定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高中在校成績-校排%) |
| 52.5% | 申請入學 | 學測成績<br>篩選 | 高中學習表現<br>+學測採計(佔分≦50%) | (書審*、面試、筆試等)<br>1.得由學習歷程檔案產出<br>2.書審佔分≧20% |
| 21.4% | 分發入學 | 學測成績<br>採計 | + 分科測驗成績<br>採計 | |

# 1-8-1　繁星推薦規則 (辦理單位：甄選會)

## 高中推薦

- **全程就讀國內同一所高中並修滿高一、高二各學期及高三上學期之應屆畢業生**
- 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報名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
- 第1.2.3類學群得各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，需合併排定推薦學生之推薦順序(推薦順序1至6)
- 第4.5.6.7.8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，各別排定推薦順序(推薦順序1至2)

## 校排規定

- **「在校學業成績」全校排名百分比前50%**，有被高中推薦的資格
- **各大學校系可律定全校排名百分比之規定(20%**、30%、40%或50%)

## 分發規定

- 校系檢定、篩選及比序之學測科目至多4科
- **考生須先通過檢定，得參加分發比序**
- 不得參加分發比序：
  1. 校系要求檢定及分發比序之學測科目成績總和為0級分(缺考、未報考成績以0級分計)
  2. 校系要求檢定或分發比序之術科考試項目為0分(缺考、未報考成績以0分計)

# 1-8-2　繁星推薦簡章 (校系分則)

| 國立清華大學<br>電機工程學系乙組 | | 學測、英聽檢定 | | 分發比序項目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科目 | 標準 | 1、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|
| 校系代碼 | 01132 | 國文 | -- | 2、學測英文、數學A、自然之級分總和 |
| 學群類別 | 第二類學群 | 英文 | 前標 | 3、數學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|
| 招生名額 | 29 | 數學A | 前標 | 4、物理學業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|
| 可填志願數 | 21 | 數學B | -- | 5、學測數學A級分 |
| 外加名額 | 無 | 社會 | -- | 6、學測自然級分 |
| 可填志願數 | -- | 自然 | 前標 | 7、學測英文級分 |
| | | 英聽 | -- | |

檢定標準：頂標(前12.5%)、前標(前25%)、均標(前50%)、後標(後25%)、底標(後12.5%)

比序項目：所有校系第1項都是**「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」**

**達到檢定標準，進入項目比序分發**

# 1-8-3　繁星推薦分發

F 大學

A 高中(排定推薦順序)

分發第1輪(同一高中錄取以1名為限)

第2輪(缺額或未達預計甄試人數之校系)

第1類學群


順序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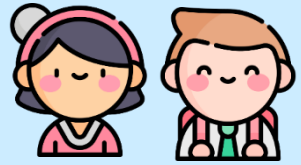

順序6


分發錄取
生命科學系

第2類學群


順序3


順序5


分發錄取
新聞傳播學系


分發錄取
通訊工程學系

第3類學群


順序1


順序4



第二輪比序時，各大學對同一推薦高中學校再錄取人數(通過篩選人數)不受1名之限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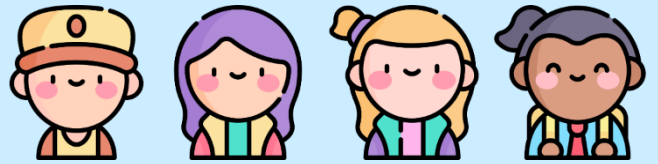
第5類學群


順序1


順序2


分發錄取
設計學系

以下學生皆未錄取



第8類學群


順序1


順序2


通過篩選
醫學系

選填志願校系第1輪分發後無缺額

# 1-8-4　繁星推薦重點整理

1. 所有校系比序第1項都是「高中校排百分比」

   **學校通常會讓校排在前者，優先選填被推薦校系(撕榜)**

2. 第1輪分發時，一所大學錄取同一所高中以1名為限

   **排名在前的人選填了A校，原則後面較不會再填A校** (除非要等第2輪分發)

3. 繁星一旦錄取，就算放棄也只能參加分發入學

   **(無法參加申請入學) 請審慎選填**

# 1-9　招生：申請入學

**116核定名額比率**

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2.3% | 特殊選才 |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、面試、實作等) |
| 16.3% | 繁星推薦 | 學測成績檢定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高中在校成績-校排%) |
| 52.4% | **申請入學** | **學測成績**篩選 | **高中學習表現**+學測採計(佔分≦50%) | (書審*、面試、筆試等) |
| 21.4% | 分發入學 | 學測成績採計 | + 分科測驗成績採計 | |

1.得由學習歷程檔案產出
2.書審佔分≧20%

# 1-9-1　申請入學簡章(校系分則)

| 國立清華大學<br>電機工程學系乙組 | | 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<br>第一階段 | | |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<br>第二階段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科目 | 檢定 | 篩選倍率 |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|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| 指定項目 | 檢定 | 佔甄選總成績比例 |
| 校系代碼 | 011342 | 英文 | 均標 | 3 | *1.00 | 20% | 審查資料 | -- | 50% |
| 招生名額 | 55 | 數學A | 頂標 | 3 | *1.50 | | 數學筆試 | -- | 15% |
| 性別要求 | 無 | 自然 | 頂標 | 10 | *1.00 | | 物理筆試 | -- | 15% |
| 預計甄試人數 | 165 | | | | | | | | |
| 原住民外加名額 | 無 | | | | | | | | |
| 離島外加名額 | 無 | | | | | | | | |
|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| 無 | | | | | | | | |

(自然前55*10=550人，英文+數學前55*3=165人)

要先通過學測篩選(第一階段)，才能進入指定項目甄試(第二階段)

**甄選總成績=學測採計科目*比例+指定項目成績*比例**

通過第一階段學測篩選進入到第二階段後，學測成績差距都不大，但指定項目甄試(書審、面試、筆試等)成績卻可能落差很大。

# 1-9-2　116申請入學+其他管道招生日程

**繁星推薦**

- 3/11-12 報名
- 3/18 1-7類放榜

**申請入學**

- **3/23-24** 報名
- **3/30** 一階篩選結果公告
- **4月中** 開放備審資料上傳測試系統
- **5/13-5/30** 校系二階甄試 (5/28起放榜)
- **6/10** 統一分發結果公告

**分發入學**

- 6/13-15 分科測驗報名
- 8/13 錄取公告

**高中**

- **4/1-4/21** 高三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提交至中央資料庫
- **5/4前** 完成期末考
- **5/6-5/7** 提供第6學期修課紀錄(PDF)

**學生**

- 2/25 學測成績公告
- 4月中 檢視前4學期學習歷程檔案
- 4/29-5/5 至甄選會系統上傳備審資料
- 6/3-6/4 上網登記志願序
- 7/10-11 分科測驗考試

*各校截止日期不同，請詳閱申請入學簡章

# 1-10　招生：分發入學

**116核定名額比率**

| | | |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2.3% | 特殊選才 |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書審、面試、實作等) |
| 16.3% | 繁星推薦 | 學測成績<br>檢定 | 高中學習表現 | (高中在校成績-校排%) |
| 52.5% | 申請入學 | 學測成績<br>篩選 | 高中學習表現<br>+學測採計(佔分≤50%) | (書審*、面試、筆試等)<br>1.得由學習歷程檔案產出<br>2.書審佔分≥20% |
| 21.3%<br>(回流後約33%) | 分發入學 | 學測成績<br>採計 | + 分科測驗成績<br>採計 | |

# 1-10　分發入學簡章(校系分則)

您設定的查詢條件

國立臺灣大學-資訊管理學系

重新查詢

| 學系 | 學科能力測驗及<br>英語聽力測驗檢定標準 | 採計科目及加權<br>(含學測、分科及術科) | 同分參酌順序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
| 資訊管理學系 | --- | 數學甲(分科)　x 1.50 | 1 | |
| | | 英　文(學測)　x 1.00 | 2 | — |
| | | 物　理(分科)　x 1.00 | 3 | 寬 |
| | | 化　學(分科)　x 1.00 | 4 | 諾 |
| | --- | -- | -- | |

學測(如國、英、數A/B等)成績用於分發入學採計時，會將15級分制轉換為60級分制。(15級分->57-60級分；14級分->53-56級分……)，大考中心於4月中開放系統提供學生查詢

# 1-11　不同入學管道可能要注意?

## 繁星推薦

1.高中在校成績採計5學期。
2.學生高三上須同時準備學測+兼顧在校成績。

## 申請入學

1.所有學生均須提交備審資料。
2.大學將可審查學生完整6學期成績、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(學習歷程)

## 分發入學

1.分科測驗不考國文、英文，改採用學測成績。
2.分科測驗延後至7月上旬，準備期拉長。

# 1-12　不同年級學生可以做哪些準備?

## 高一

1.瞭解考招制度
2.逐步學習製作課程學習成果。
3.注意招聯會公告116數學考科參採，做為高二選群參考。

## 高二

1.依據興趣或志向思考未來進路
2.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等學習歷程資料準備黃金時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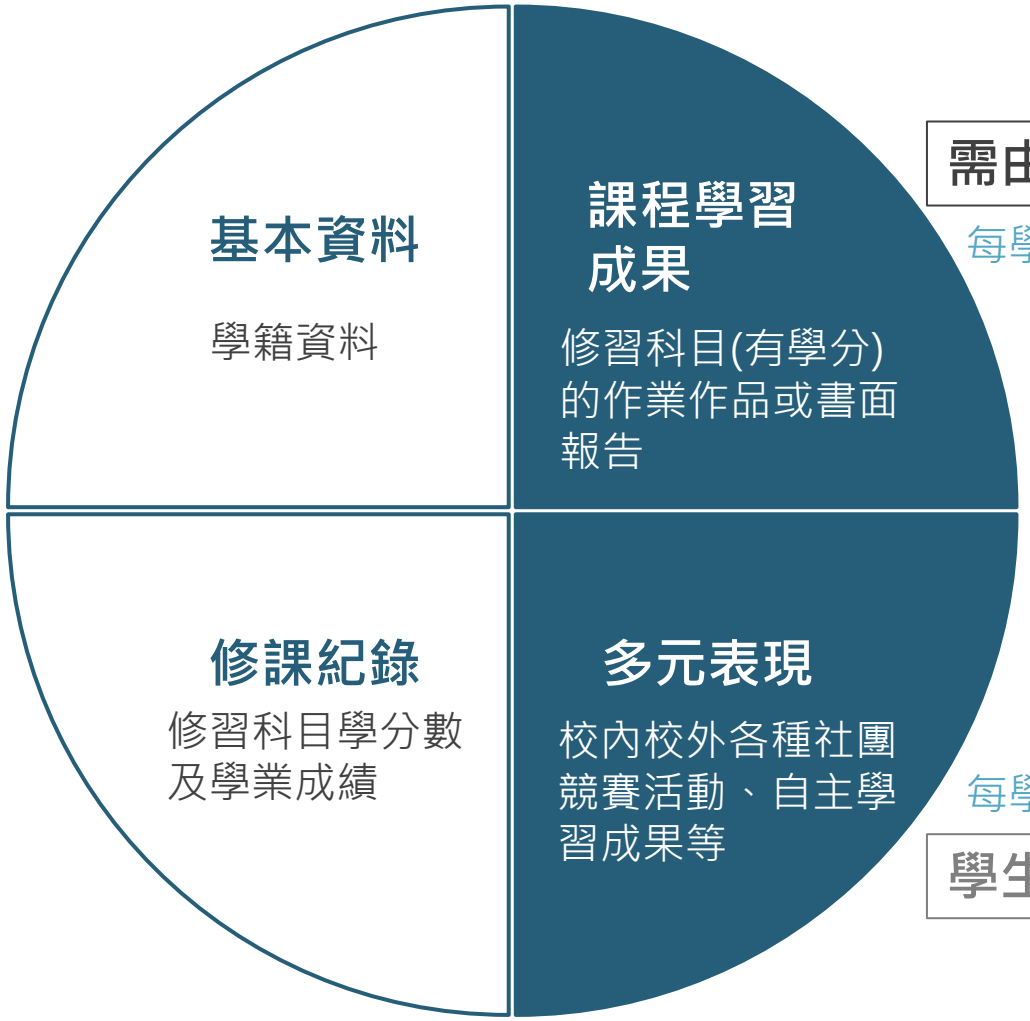
## 高三

1.選擇適合入學管道及志願校系
2.準備學測或分科測驗。
3.完整高三課業學習，為銜接大學課程準備。

# 貳

# 高中學習歷程檔案與高中學習

# 2-1　學習歷程檔案是什麼？如何上傳？




**學校負責登錄**

**需由授課教師認證**

每學年度最多上傳6件至中央資料庫

**學生提交上傳**

二階段上傳：
先上傳至學校資料庫，學年結束時再勾選上傳至中央資料庫

每學年度最多上傳10件至中央資料庫

**學生自行上傳(不用教師認證)**

■基本資料 ■修課紀錄 □課程學習成果 □多元表現

# 2-2　為什麼要做學習歷程？

## 1.製作或準備的過程，可以瞭解自己的志趣

可以增強準備或整理資料的能力；

也是瞭解自己的志趣的一種途逕。

## V2.學習歷程可做為申請入學的備審資料

研究所甄試、求職都會用；

申請入學的流程，大約也就等同一般求職應聘流程。

# 2-3　學習歷程檔案 → 大學備審資料

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

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

系統自動代入

*修課紀錄(含成績)

學生勾選送出

*課程學習成果(至多3件)
*多元表現(至多10件)

學生撰寫(PDF)

學生自行上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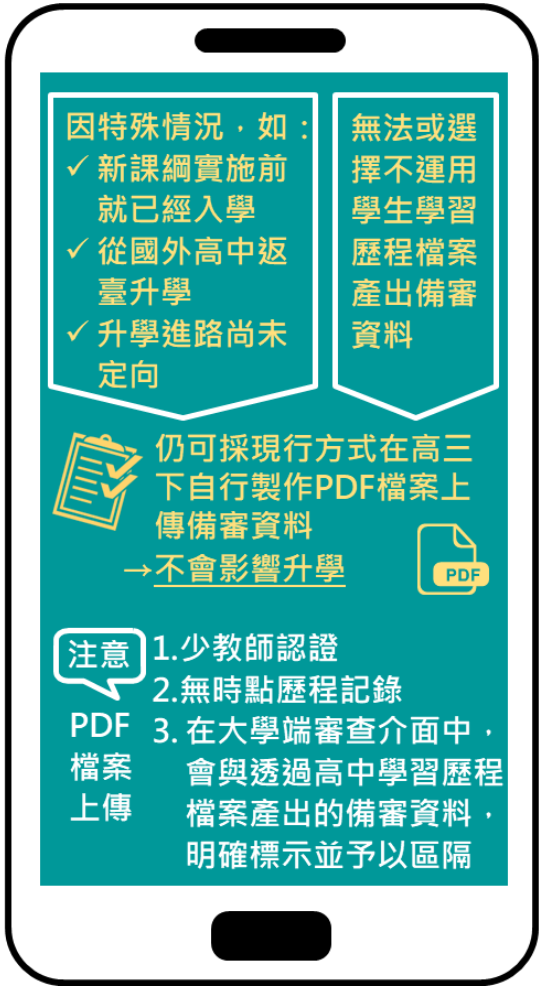
*多元表現綜整心得
*學習歷程自述(自傳、讀書計畫)

備審資料

大學校系

自行製作PDF

備審資料



# 2-5　備審資料審查的共通性原則

招聯會109年12月7日發布：




- ✓ 重視學生基本素養所展現的核心能力
- ✓ 重視學生在校內的學習活動
- ✓ 重視**資料真實性**及學生自主準備




- ■ **不是**學系所列的所有項次都要具備，大學重視多面向的參採
- ■ **不是**以量取勝，大學重視學生學習過程的反思

**從資料中找到能力。所以是綜合審查，不會每個項目都換算成分數(不會少一項扣幾分)**

# 2-6-1　大學怎麼思考備審資料的評分

1. 學系希望收到怎麼樣的學生？
2. 希望學生在高中階段學會/具備什麼？
3. 希望學生在書審時提交哪些資料？
4. 如何區分學生的表現水準

依據學系的特色與人才需求

從知識(學科)、技能(素養)、態度(特質)出發

簡章要求/評量尺規審查細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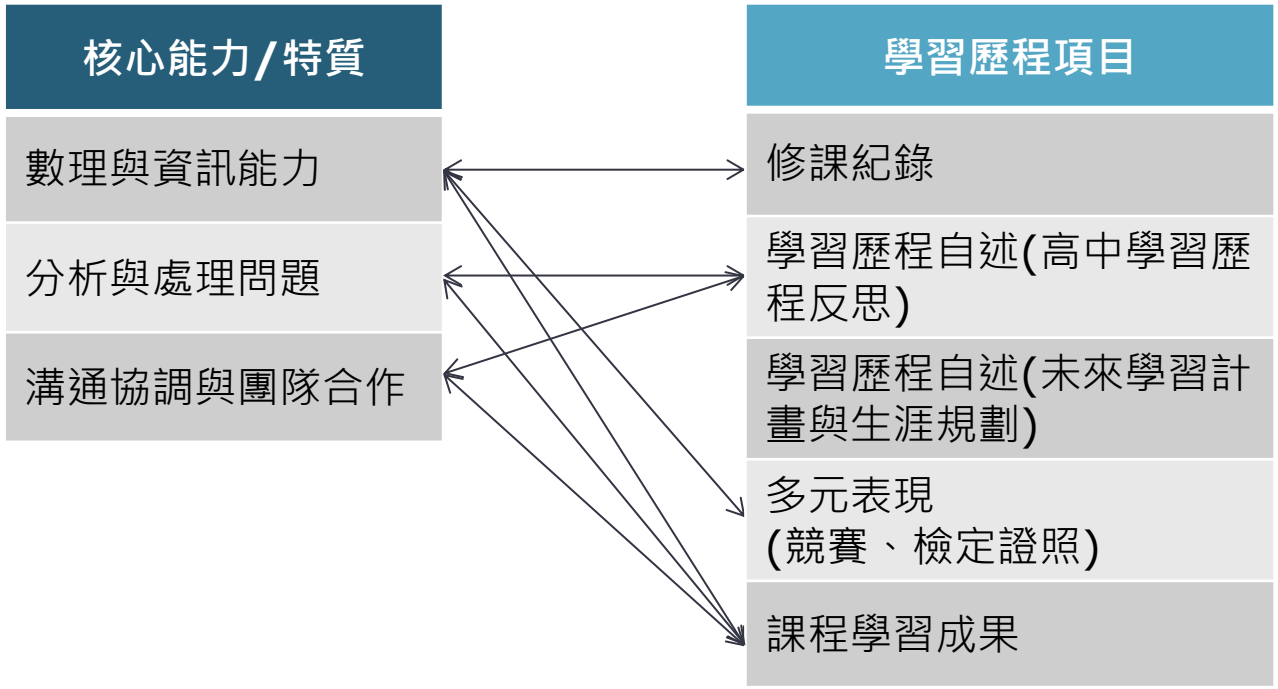
評量尺規評分等第

- **學系：請學生交「哪些項目」的資料才能判斷學生有或沒有學系需要的能力或特質**
- **學生：交「哪種內容或形式」資料才能證明有校系需要的能力或特質**

**思考點：**
**很多幹部證明、志工服務時數，就能代表有領導能力？有弱勢關懷特質？**

# 2-6-2　能力特質與審查資料項目對照

## 以資訊學系為例：




### 大學審查現況

- 修課紀錄、課程作業、競賽或檢定都能證明學生有數理與資訊能力。
- **學生只需有其中一項(不用全部具備)就能證明有數理與資訊能力。**
- 大學並非對每個細項都評分，而是綜合評量。

# 2-7　好的備審資料(學習歷程)組成要素

- **能力**
  - **學科能力**：修課紀錄(成績)、課程學習成果(作業、報告)、多元表現(競賽、檢定證照)
  - **素養能力**：課程學習成果(作業、報告)、多元表現(自主學習成果)、學習歷程自述
- **特質**：學習歷程自述、多元表現(幹部、服務學習、各種活動等經驗)
- V **動機**：學習歷程自述、多元表現綜整心得

有就讀動機：

1.喜歡學系重點學科：願意投入時間於重點學科 (學科學習或投入相關活動)

2.深入瞭解學系：願意投入時間瞭解學系 (學系課程、教師、與他校同系差異等)

# 2-8-1　大學審查原則：修課紀錄 (1/2)

**Q：沒修到某些選修課程、選修學分不夠多(例如轉組)，會影響成績？**

A：1.學系看的是重點領域 (並非指定單一科目或課程)。

2.大學是參考學生全部各種必選修課程後綜合評量，不強調修課數量。

3.重點是是否具備重點領域的學科能力。

**學分多≠有學會。大學要的是？**

# 2-8-1　大學審查原則：修課紀錄 (2/2)

**Q：大學只看(量化)成績？**

A：1. 重視修習與學系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表現。質性資料與量化資料並重。

2. 重視選修相關領域科目或課程之動機與理由，以及修習心得。

**動機與理由**

為什麼要選修這門/些加深加廣選修、多元選修課程
(請具體說明因何人、事、物...)

**修習心得**

(X) 只空泛的說從課程中學到了什麼(例、學到了資料收集的方法、體會到寫程式的樂趣...)

**(O)說明課程中最擅長/喜歡的章節或段落，陳述原因或是簡要說明其內容或修讀方法等。**

# 2-8-2　大學審查原則：課程學習成果 (1/3)

**Q：課程學習成果一定傳滿3件？**

A：重質不重量 (3件普通的成果，不如1件好的成果)；重點不是件數，而是是否能展示出能力。

**Q：課程學習成果上傳小論文才比較會得高分？**

A：沒有一定要小論文或專題報告；學習單或筆記整理都可以，重點是作品內容。

# 2-8-2　大學審查原則：課程學習成果 (2/3)

**Q：課程學習成果一定要交跟學系有學科相關的？**

A：除了學科能力外，課程學習成果也可以看出學生一般性的素養能力（如分析問題、邏輯推理等能力）。

**也不是每個學系都跟高中學科有直接相關**
**例：中正大學/犯罪防治學系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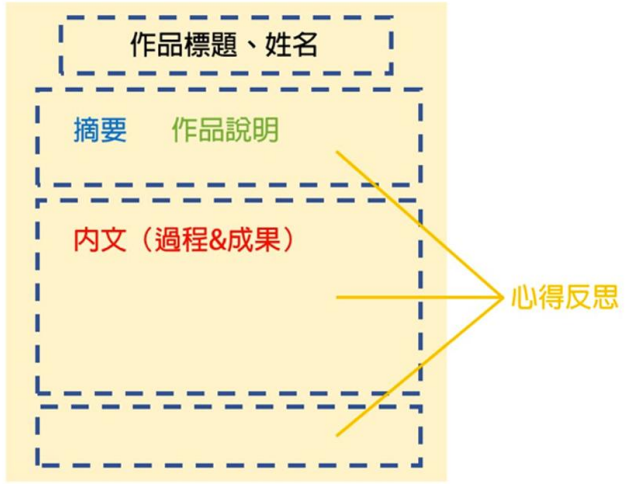
**Q：課程學習成果一定要很完美/成功的作品？**

A：重視過程與收獲（或至少與成果並重）；不一定要完美的或成功的作品，上傳高一至高三的作品也能看出學生的成長軌跡。

# 2-8-2　大學審查原則：課程學習成果 (3/3)

**作伙學建議**

完整作品的架構，
應該要有五個要素




**標題與姓名**

作品開頭一定要放上標題，才能讓人快速掌握作品的主題跟類型，同時也需要放上製作者的姓名，以及標示作品是產自於哪一堂課。

**摘要**

在開頭放上摘要，可以讓教授快速地認識這份作品，簡要地交代你在這份作品中最想要呈現的重點與亮點。

**作品說明**

作品說明，目的是要向讀者說明作品的脈絡，包含動機、作品與課程的關聯性等，通常會放在摘要之後，正文之前，也能適度地融合在摘要之中說明。無論是哪一種，重點是要讓審查教授認識作品的背景脈絡。這是一個同學們經常忽略，但卻十分關鍵的部分。

**正文** ← 心得反思

作品正文是整份作品的重點，包含作品製作的「過程」與「成果」，教授會想從中看見學習成長與素養能力的證據，因此過程與成果兩者並重，而且缺一不可。 ← 心得反思

← 心得反思




50場次共計有1,123位來自全臺各縣市的高中老師、學生、家長及大學教授參與。其中，與會的347人次大學教授來自31所學校，涵蓋不同類型的學校和十八學群的不同學系

# 2-8-3　大學審查原則：多元表現 (1/2)

**Q：一定要傳滿10件？少一件就會扣分？**

A：1.校內校外表現均可，重視參與收穫、心得及與學系連結，而不是件數或時數。

2.學生無須全部具備，擇優呈現即可。

**Q：參加大學辦的營隊會對申請有幫助？**

A：1.營隊或許可以對認識學系有幫助(但還有其他管道)，但不會獲得加分。

2.教育部已明令禁止大學辦理的營隊活動發參加證明。

# 2-8-3　大學審查原則：多元表現 (2/2)

**Q：多元表現項目與學系關注的能力特質間的關係？**

A：

【自主學習計畫成果】主動學習、時間安排與規劃的能力
(計畫主題與學系領域不一定要相關)

【競賽、檢定證明】學系所需學科專業能力

【幹部經歷】團隊合作、溝通、領導與協調能力等個人特質

【社團經歷】團隊合作、溝通、領導與協調能力等個人特質

【服務學習經歷】對弱勢或社會議題的關懷個人特質

【非修課紀錄學習成果】【特殊優良表現】學系所需學科專業能力

# 2-9 學習歷程自述怎麼寫 - 大學提供準備指引



# 2-10　提供參考資訊，協助學生學習與準備



## 我想念N大資工系，但我適合嗎？要怎麼準備？



招生簡章

### college
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

- 重視數學推理、組織能力及外語能力等多元能力
- 關注自信心、堅毅性、合作性、探究性等個人特質

### 大學招聯會 學習準備建議方向

**修課紀錄**重點領域
- 數學領域
- 科技領域
- 語文領域

**課程學習成果**
- 書面報告
- 實作作品
-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

### 大學(招生組)公告 審查重點與準備指引

**請學生說明**
- ✓ 高中期間修習哪些課程及表現，以準備就讀資工系?
- ✓ 請學生說明人格特質如何適合資工系?
- ✓ 遇過的困難與挑戰為何?如何解決與面對?

參

# 面對多元入學
# 給學生/家長的建議

# 3-1　申請入學面試準備建議

## 穿著打扮

1.整齊清潔就可以 (能不能穿學校制服請依簡章分則規定)。
2.不需要穿西裝、打領帶；穿套裝、高跟鞋、梳包頭、畫濃妝。

## 一般的面試流程

1. 自我介紹：請準備1-3分鐘簡單的自我介紹
   (建議可以寫個稿子先演練過，避免緊張)
2. 委員詢答：
   (1)通常教授們會依據備審資料來提問
      (如果緊張沒聽清楚問題，可以禮貌的請教授再問一次)
   (2)口才不是重點，重點是講出真實體驗/感想，不要是空洞的內容。

# 3-2　對高中學生/家長的建議 (參考)

## 1.不管選擇哪個入學管道，都要瞭解自己、瞭解學系

就算是考試分發入學，最後也要選填志願

## 2.一般來說，建議選系先於選校

升學或是就業，主要是看科系領域，不只有校名

## 3.選擇校系或許無法完全依志趣

但至少不能完全沒興趣或不適合

# 簡報結束　感謝聆聽